

活動流程

年級 時間	七、八年級	九年級
16:45~18:15	場地布置、準備資料	
18:15~18:30	家長簽到/地點：各班教室	家長簽到/地點：大視聽
18:30~20:00	學校活動宣導與班級經營說明 各班導師	多元入學說明與適性入學宣導 校長及處室人員與各班導師
20:00~20:40	親師諮詢/各班導師	親師諮詢/各班導師
20:40~21:00	場地收拾、快樂賦歸	

手冊目錄

順序	項目	頁碼
壹	萬物生而有翼	01
貳	行政業務	03-07
參	學校行事	08
肆	多元入學	09-13
伍	適性輔導	14
陸	家庭教育	15
柒	鶯才輩出	16-20
附錄	補校招生	

萬物生而有翼

你 生而不可限量，你 生而誠實善良，你 生而心懷夢想。
你 生而偉大，你 生而有翼，你 本不應該匍匐在地。
你 能展翅，那就 學會飛翔！

魯米（1207年9月30日—1273年12月17日波斯人）

這是13世紀波斯詩人魯米的作品。初次拜讀就令我振奮不已，這首詩所描繪的不就是我們對孩子的期望！

您可記得：當孩子誕生時，在醫院的嬰兒室外既關愛又憐惜地探望著護士推過來的小寶貝？相信當時您最大的心願是「孩子要健健康康長大」。轉眼都十多年了，除了健康，是否我們又添加了許多期望？

「莫忘初心」，就是提醒我們，即使對孩子有許多期望，也不能忘記我們在孩子誕生時心中對他的最大期許，因為那才是父母對孩子最真誠的愛。

現在，爸媽到學校來所帶的期望一定不是只談健康，我們希望他不要學壞、希望他專心學習、希望他將來出人頭地……，因為他已經做到我們的初心「健健康康」，所以為人父母的就更進一步外掛了許多夢想。

即使是做到健健康康，也是必須父母投入許多心力：十多年來盯著孩子不暴飲暴食、不貪玩流連、要正常飲食、生活，因為有大人呵護著，孩子才能做到這件事；只是我們跟孩子都將健康視為日常了。

一如魯米的詩說的，每個孩子天生都有許多內在能力，他的優秀品德、潛藏能力是否能發掘，成為他一雙強有力的羽翼，就是教育的目的了。在學階段，孩子的人格、能力、交友等，都會有關鍵性的成長，老師跟家長一起手把手呵護及培育孩子，逐漸長成他可以成為的模樣。這一段長達一、二十年的時間，請爸爸媽媽要帶著耐心陪伴，不是教育階段結束就能看見成果，而是要繼續澆灌、陪伴，以孩子的一生來開花結果。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我們能動手做的事情大部分可以看到結果：寫一本書、開一間公司、程式設計……，寫書希望大賣、開公司希望賺錢、設計程式希望火紅；成功與否我們親自參與，認證成功與否。而養成一個小小生命，許多只是陪伴，越來越不能插手，更可能需要幾十年甚至在我們身後才見成效，而成果也不會是父母摘取，「樹人」好難！這就是父母偉大的地方，求成長而不求回報。

但是，回不去了，我們只能勇敢前行，且讓學校裡的老師跟您牽手同行，我們一起拓展孩子的成長道路，一起陪著孩子步步前進。

校 長 江明泐
家長會長 周宏勳 敬上

貳、行政業務

教務處

一、本學期重大考試時間：

	七、八年級	九年級
段考	第 1 次段考 03/28(四)、03/29(五) 第 2 次段考 05/14(二)、05/15(三) 第 3 次段考 06/26(三)、06/27(四)	第 1 次段考 03/28(四)、03/29(五) 第 2 次段考 05/02(四)、05/03(五)
模擬考	<u>第三次：2/21(三)-2/22(四)1~5 冊 (南一版)</u> <u>第四次：4/16(二)-4/17(三)1~6 冊 (康軒版)</u>	
教育會考	5/18(六)、5/19(日)	

二、新北校園通 APP

◆ 新北校園通 APP 已於 Android 及 IOS 市集上架，如右所示：

◆ 支援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其功能如下：

- (1)提供教師、學生及家長使用校務行政系統帳密登入。
- (2)接收校網及教育局網站發送之訊息(含訊息訂閱功能)。
- (3)查詢成績、出缺席資料。
- (4)查詢獎懲資料、午餐菜色、借閱紀錄。
- (5)學生請假、學雜費繳費。
- (6)查詢學校通訊錄(電話、地址導航、網頁等)。
- (7)瀏覽教育局影音資源。
- (8)連結至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 家長帳號簡訊註冊:請家長下載安裝完 APP 後，利用手機簡訊註冊帳號，若**無法註冊成功**，請聯絡班級導師，確認手機號碼是否正確，如還是無法成功，請直接播打 APP 客服。

◆ 學雜費繳費提供四種繳費方式，說明如下：

- (1)「Line Pay 生活繳費」行動支付：家長選擇要繳交的學雜費，按下「Line Pay 生活繳費」，選擇繳交項目，掃描三段式條碼後確認，即可完成繳費；自 110 年起可直接連結 Line Pay 繳費，免再掃描三段式條碼。
- (2)「QRcode 網銀轉帳」：於 APP 中，將學雜費轉換成 QRcode，家長透過網路銀行掃描 QRcode，即可轉帳繳費。
- (3)「手機條碼繳費」：於 APP 中，將學雜費轉換成三段式條碼，家長持手機上之條碼至超商繳費。
- (4)「紙本繳費單下載繳費」：除學校發放之繳費單，亦可在 APP 中下載，持紙本繳費單至超商、銀行臨櫃繳費。

◆ 登入或操作遇到相關問題，可撥打客服專線 02-80723456#552。

三、影片觀賞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咱 A 夢~77 週年校慶
課程成果靜態展



鶯歌國中試場規則
全文請見本校校網首頁/校務規章

學務處

- 一、112 學年度鶯中之星才藝競賽圓滿成功，得獎名單請參閱鶯才輩出(p.17)。
- 二、戲劇社張議老師指導新北市創意戲劇比賽榮獲優等，晉級國賽(國賽於 4/24 在新竹舉行)，參賽同學請參閱鶯才輩出(p.17)。
- 三、合唱團范莉敏老師指導新北市師生鄉土歌謠競賽，晉級國賽(國賽於 4/24 在花蓮舉行)，參賽同學請參閱鶯才輩出(p.17)。
- 四、112 學年度學校模範生代表，選舉最高票前六名。

名次	班級	姓名
第一名	811	杜李浩宇
第二名	814	林瀚瑩
第三名	803	曾浚稚
第四名	704	黃泓志
第五名	710	黃威暢
第六名	709	許嘉芸

- 五、八年級女生人類乳突病毒疫苗(子宮頸癌疫苗)第二劑施打，時間預計 113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施打後發放注射卡(粉紅色卡)請家長妥善保管。
- 六、為了達到有效控制眼睛度數及持續追蹤治療，請每半年定期視力複檢，本校視力複診 112 學年(上學期)就醫率達 98.70%。
- 七、預防口腔牙齒疾病需餐後潔牙，請鼓勵學生攜帶用物至校並保持個人良好潔牙習慣。
- 八、請加強防疫措施，隨時關心學生身體狀況。耳溫>37.5 度，請立即向學校請假就醫，持續落實健康五原則。
 - (一) 健康五原則：量體溫、勤洗手、正確配戴口罩、保持教室通風、生病不上課。
 - (二) 倘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不明原因之嘔吐、腹瀉者，請儘速就醫，落實自主健康管理，生病不到校。
 - (三) 有任何防疫措施疑問，請洽健康中心電話:26701461-109、110
- 九、校外運動競賽得獎請參閱鶯才輩出(p.19)。
- 十、本學期到離校刷卡系統作全面使用測試，學生到校及離校均須刷卡，生教組於開學後每日監管全校學生刷卡狀況，並測試卡機及學生到離校卡片使用紀錄。
- 十一、學生請假規定：事假需於事前提出申請並敘明事由，病假可當天申請，病假 3 日以上須提出相關證明文件，公假由相關處室承辦人彙整申請。
- 十二、學生遲到：為要求學生正常作息，準時到校。遲到學生亦須完成刷卡入校，並於隔日進行愛校服務，三次未到者由學務處議處，如需申請免遲到證學生請洽生教組。
- 十三、本學期加強交通安全宣導~騎乘腳踏車須戴安全帽，不戴安全帽者被查獲 2 次將取消騎腳踏車通行證。
- 十四、本學期繼續要求學生禮貌宣導~遇見上下學期間遇導護志工須問好，在校園內外遇教職員問好，口不出不當言語。
- 十五、為加強校內安全，學生於上課期間或寒暑假返校入校，必須穿著校服(制服、運動服)，如有違反規定將要求學生做改善。

輔導處

一、2024 新北市大教育國際博覽會活動時間為 113 年 3 月 30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地點於新北市政府市民廣場（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歡迎家長和同學踴躍參加。

二、生涯發展教育：

1. 八年級專業群科參訪活動預計於本學期 4/11(四)舉行，8 年級同學將前往高職進行職群參訪與體驗課程，當天第八節停課一次。
2. 九年級專業群科參訪活動預計於本學期 5/30(四)舉行，9 年級同學將前往高職進行職群參訪與體驗課程。
3. 九年級實用技能學程說明會預定 5 月進行。
4. 請家長協助貴子女「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和「生涯檔案」，手冊中記錄著：測驗結果(七年級學習診斷測驗、八年級性向測驗、九年級興趣測驗)學習表現、獎懲紀錄、服務紀錄、生涯探索紀錄等資料供家長參考-也可以登入新北校園通中查詢，若有任何疑問歡迎向輔導處詢問。
5. 「國中生涯發展教育家長手冊」是為了幫助家長更進一步了解「生涯發展」，協助與孩子一起討論生涯規劃等相關話題，與孩子共同規劃出適合他們的生涯方向。

三、技藝教育課程：

1. 新北市國中生技藝競賽於 3/1 到 3/7 進行，技藝競賽相關訊息及競賽成績將於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資訊系統網站公告，該網站連結 <http://203.72.44.243/ntpctech/>，歡迎家長隨時上網瀏覽以掌握最新消息。
2. 九年級技藝教育課程於本學期 2/16（五）開始上課，5/31(五)結束課程。

四、親職講座活動預計於 4/18(四)晚上舉行，內容為生涯發展與技藝教育課程說明，歡迎家長和同學踴躍參加。

五、鶯歌國中職探中心 <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100068724183939>

新北市職業試探暨體驗中心 <https://sites.google.com/apps.ntpc.edu.tw/ntcceec/>

新北市中小學寒暑假育樂營 <https://camp.ntpc.edu.tw/>

總務處

一、校園發展整體規劃：充實各項教學設備，維護及改善校園軟硬體，改善學校教學環境，營造優良的學習環境，讓孩子能快樂學習與成長。

二、校舍整修及環境設備改善方面

(一)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已完成改善之重要工程：幼兒園申請增設 2 歲專班案(教室、辦公室整修工程)。八年級課桌椅汰換更新。七、八年級置物櫃設置。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優化。

(二)規劃及進行之重要工程及專案計畫：

✓ 進行中

1. 無障礙電梯設置工程施工中，預估 113 年 2 月底完工。
2. 老舊廁所整修工程：第一階段施作樂道(至善)樓、新明樓已於 113 年 1 月 9 日完工；第二階段國教樓整修預定 113 年 3 月中旬完工。
3. 校舍防水隔熱工程計畫：國教樓、新明樓防水隔熱修繕工程已完成細部規劃設計，待工程款核定後辦理工程發包。
4. 鶯桃路圍牆整修工程已於 2 月中旬辦理預算書圖審查，待依審查意見修正書圖後辦理工程發包。
5. 窯烤庭園區，樹木感染褐根病防治，待收到景觀處樹木解列函後，通知廠商開工並進行防治。

✓ 目前規劃及爭取經費中

1. 113 學年度新北市鶯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計畫：(1)補充充實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設備。(2)執行科技中心計畫，推展科技領域教育，辦理教師增能研習、學生體驗營隊、親子體驗營隊…等)及參與或主辦相關各項競賽。
2. 113 年度體育校隊活動室(自強樓、悅陽樓地下室)空間改善計畫。
3. 113 年度運動場整修計畫。
4. 113 年度教育局基礎修繕資本門計畫(含議員建議案，每校至多提報 5 案)：已於 113 年 1 月 30 日依營繕小組會議討論學校需求，提報 5 案需求項目整取經費補助。

✓ 提報申請項目如下：

1. 教室老舊鐵門汰換更新(爭取議員建議案)。
2. 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
3. 輔導諮商室整修工程。
4. 增設表演藝術教室整修工程。
5. 老舊班級掃具、置物櫃汰換更新。

✓ 其他未能提列部分視狀況提報爭取補助或列入下一年度提報爭取補助。

三、安全及環境教育推廣方面

1. 落實校園安全管理、維護學生安全，請家長配合警衛門禁管制，訪客登記進入校園。
2. 持續推動低碳校園生活，養成節約能源的好習慣；培養學生愛惜公物，建立良好傳統美德。

四、公物及校園環境維護工作

1. 定期教室公務查核，損壞即時維修，維持各項設備正常運作。
2. 簡易水電、教室門窗、廁所等公共設施，力行隨報即修。
3. 辦理校舍設備如課桌椅、黑板、白板、教室地板、牆面油漆修補、燈扇、窗簾、時鐘、清潔工具、視聽設備、資訊設備、運動器材、操場、籃球場等例行維修與損壞更新。
4. 加強校園校舍設備安全巡視，強化師生在校生活安全，秉持主動與即時通報即時處理原則。

五、學生公物保管責任制度

1. 學生課桌椅、教室內公物由總務處統一造冊列管，請各班導師分配、督導及定期檢查。
2. 開學時由導師督導學生，對教室公物詳細檢查，不完備者即登載詳列明細後交總務處補充。
3. 加強公物毀損維修效能，若同學發現公物損壞請立即至總務處登記維修。
4. 推動學生愛惜公物，養成學生愛物惜物之習慣，總務處每學期初均會做公務清點，期末做公物盤點；凡惡意或蓄意破壞公物者，依校規處分或進行愛校服務外並應負責修繕復原或賠償(無法修繕復原者應自行購置相同品或同等品回復)責任。

依本校校園開放使用要點:校園開放時間

項 目		校園開放時段
週一至週五上課時間		上午 6:00 至 7:00
星期六		7:00 至 17:00
寒暑假	無輔導課	6:00 至 17:00
	上輔導課	上午 6:00 至 7:00 ; 下午 12:00 至 17:00
夜間、星期日、國定假日		不開放
<p>●學校舉辦/承辦重大活動：暫停開放</p> <p>●門禁管制措施：上課期間，訪客請至警衛室登記。</p>		

行政電話總機 26701461 / 傳真 26796091

職稱	分機	職稱	分機	職稱	分機
校長	801	輔導主任	301	總務主任	601
學務主任	101	輔導組	302	事務組	602
訓育組	102	資料組	303	出納組	603
生教組	103	職探中心	304	文書組	604
衛生組	104	專輔教師	305	科技中心	605
體育組	105	社工師	306	總機	607
學生請假專線	108	特教組	307	警衛室	608
健康中心	109	特教組	308	教師會	614
教務主任	201	幼兒園	701	夜補校	621
教學組	202	七導	124、125、126		
註冊組	203	八導	111、112、113		
研發(設備)組	204	九導	121、122、123		
資訊組	205	大專	211、212、213、214		
圖書館	221	小專	215		

參、學校行事

給家長版(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月份	星期/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動內容	星期五週會
2月	一				14	15	16	17	02/14 寒假結束 02/15 開學日不上課 02/16 結業式、註冊會議(導師)、九年級技藝教育課程上課 02/17 補上班上課	安全及菸檳防治宣導
	二	18	19	20	21	22	23	24	02/20-03/05 台灣動物文學行動展(圖書館) 02/21-02/22 九年級第3次複習考	永遠相信前方有光 總統教育獎講師
	三	25	26	27	28	29	3/1	3/2	02/26 課後輔導、學扶教學開始 0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一天 03/01 家長日、發註冊繳費單	班級活動
3月	四	3	4	5	6	7	8	9	03/04 七年級戶外教學	那些海龜教我的塑 海洋教育
	五	10	11	12	13	14	15	16	03/11-03/15 報廢書籍贈送活動(圖書館) 03/12-03/13 新北市班際大隊接力比賽 03/12 期初技藝教育課程遴輔會 03/14 中二區英語文競賽 03/15 七年級班際跳繩擂台賽、八年級菸害防制入班宣導	防火防災消防演練
	六	17	18	19	20	21	22	23		讀書週
	七	24	25	26	27	28	29	30	03/28-03/29 第1次段考 03/30 新北市大教育國際博覽會	段考
4月	八	31	4/1	2	3	4	5	6	04/01 輔導心天堂 102 期(生涯發展教育) 04/04 兒童節放假 04/05 清明節放假	放假
	九	7	8	9	10	11	12	13	04/09 新北市英語歌曲競賽、八年級技藝課程遴選說明會(導師) 04/11 八年級專業群科參訪、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課程報名開始	消防地震防災演練
	十	14	15	16	17	18	19	20	04/15-04/16 八年級班際籃球 04/16-04/17 九年級第4次複習考 04/18 八年級技藝教育遴選家長說明會	班級活動
	十一	21	22	23	24	25	26	27	04/24 全國學生創意戲劇競賽、全國師生鄉土歌謠競賽	八年級籃球冠軍賽
5月	十二	28	29	30	5/1	2	3	4	05/01 慈孝感恩月 05/02-05/03 九年級第2次段考 05/04 實用技能學程說明	人權教育宣講
	十三	5	6	7	8	9	10	11	八年級菸害防制入班宣導 家庭聯絡簿抽查	讀書週
	十四	12	13	14	15	16	17	18	05/14-05/15 七八年級第2次段考 05/16 九年級課後輔導、學扶教學結束 05/18-5/19 教育會考	班會活動
	十五	19	20	21	22	23	24	25	05/20 輔導心天堂 103 期(家庭教育) 05/21-05/24 原住民文化週 05/24 新北市技藝競賽頒獎典禮	七年級校歌比賽 八年級菸害防制入班宣導
	十六	26	27	28	29	30	31	6/1	05/22-05/29、5/31 九年級班際排球比賽 05/30 九年級職群參訪 05/31 技藝教育課程靜態成果展暨結業式	九年級排球冠軍賽
6月	十七	2	3	4	5	6	7	8	06/01-06/01 能源教育週 06/04 期末技藝教育課程遴輔會 06/07 畢業典禮	畢業典禮
	十八	9	10	11	12	13	14	15	06/10 端午節放假 06/14 七八年級課後輔導、學扶教學結束	反詐騙宣導
	十九	16	17	18	19	20	21	22	06/14 市長獎頒獎典禮 06/20 新生報到	讀書週
	二十	23	24	25	26	27	28	29	06/26-06/27 七八年級第3次段考 06/28 結業式	結業式
	二十一	30	7/1							

肆、多元入學

鶯歌國中 113 年 升學管道學校協助報名相關資訊

** 請先閱讀報名相關資訊，備妥資料與費用，依校內報名時程找【教務處註冊組長】報名。

** 低收入戶與失業勞工子女(須有證明)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不含弱勢兒少補助)報名費 4 折。

報名項目		說明	校內報名收件日期	報名費用	放榜日期	報到日期
國中教育會考		教育部規定所有國中畢業生必須參加的學力測驗，做為升學報名之比序要件之一。 ◆發放會考准考證：4/12(五) ◆測驗日期：5/18(六)、5/19(日)	2/16(五)發回個人資料檢核表表給同學和家長簽名。 2/19(一)前交回個人資料檢核表。	無	發放會考成績單： 6/7(五)	
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藝術才能班	◆音樂、舞蹈班術科測驗：4/13-15 ◆美術、戲劇班術科測驗：4/20-21	2/19(一)-2/23(五)	依科別 1200-2800 元	參加術科測驗後，需於 6 月份再報名聯合分發	
	聯合分發	有報名術科測驗者	6/7(五)~6/12(三)	280 元	7/9(二)	7/10(三)
	新北市-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1.書面審查：占 30% 2.術科測驗：占 70% ◆術科測驗：4/13(六)	2/16(五)8:00~3/8(五)中午 12:00	330 元	6/14(五) 9:00	6/17(一) 9-12:00
	臺北市-專業群科甄選入學	◆術科測驗：4/14(日)	3/4(一)9:00~3/12(二)16:00	依學校科別 0-330 元	6/14(五) 9:00	6/17(一) 9-12:00
高中職免試入學	新北市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 (112 新增)	可報名學校： 私立東海高中、穀保家商、復興商工、智光商工、南強工商、莊敬工家、及人高中、醒吾高中。	5/6(一)~5/7(二)17:00 限報一校一科	無	5/16(四) 11:00	6/17(一) 9-11:00
	新北市私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	新北市所有私立學校皆可報名。	5/20(一)~5/22(三)12:00	100 元	5/29(三) 9:00	5/29(三) 13:30
	新北市公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	可報名學校：北大高中、樹林高中、明德高中、鶯歌工商、新北高工	6/5(三) 9:00~6/11(二)12:00 限一校(科)	100 元	6/14(五) 14:00	6/18(二) 9-11:00
	『變更就學區』申請	變更至其他學區後，即無法選填基北區高中職志願	請先遷戶籍至欲變更的就學區，於 4/26(五)~5/1(三)提出申請	無	基北區共同就學區高中職： 公立-南崁、壽山、永豐高中 私立-光啟、新興、世紀綠能	
	基北區聯合免試入學 (志願選填 30 個)	6/11(二)8:00~6/18(二)12:00 模擬選填，資料會延續至正式志願選填； 6/21(五)中午 12:00~6/25(二)中午 12:00 正式選填，學生自行上網選填志願	6/25(二)下午 13:30 發志願表，繳費； 6/26(三)上午 10:00 繳回志願表簽名。 志願表一旦印出即不能修改，需延長選填志願時間需先告知學校，最晚至 6/27(四)12:00，系統即鎖住無法再修改志願。	230 元	7/9(二)	7/11(四)
	非基北區就學區	依各區簡章，自行上網選填志願，前往試務學校報名。		230 元	7/9(二)	7/11(四)
五專	五專「完全免試」 (113 新增)	全國不分區，28 校單獨招生，限選一校(科)	5/1(三)~5/6(一)17:00	依各校	5/16(四)	依各校時間
	五專「優先免試」	全國不分區，先書面報名再上網志願選填 30 個。志願選填時間： 6/6(四)10:00~6/11(二)17:00	5/13(一)~5/17(五)	300 元	6/14(五) 9:00	6/18(二) 14:00 前
	五專「聯合免試」	分北區、中區、南區，分開報名。每區限擇一校報名	6/14(五)~6/21(五)	300 元	7/10(三)	7/10(三)
其他	原住民藝能班	金山高中「不限」原住民報名； 樹林高中「限」原住民報名。	金山高中 4/1(一)-4/10(三) 樹林高中 4/1(一)-4/26(五)	無	金山 4/26 樹中 6/4	金山 4/29 樹中 6/6
	技藝優良甄選入學	1.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展得名； 2.丙級以上技術士證； 3.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該班 PR 值 70 分以上。	5/6(一)9:00~5/20(一)17:00	無	6/14(五) 11:00	6/17(一) 9-12:00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優先入學	◆限以下身分：1.低收(中低收)入戶 2.失業勞工子女；3.特殊境遇家庭子女；4.育幼院童；5.農漁民子女；6.軍公教遺族；7.身心障礙人士子女；8.原住民	5/20(一)~5/22(三)12:00	無	6/14(五) 9:00	6/17(一) 9-12:00

★ 每種管道報名前會將詳細資訊公告於各班，請同學家長準時報名，逾期將影響全校權益，恕無法受理！

113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類別	項目	採計上限	積分換算							說明	
志願序		36 分	36 分	第 1 至第 5 志願							1. 國中學校應給予學生適性輔導，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選填志願。 2. 如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兩個以上類科（含普通科、專業群科或綜合高中學程），連續選填該校之類科志願，不限定類科別數均計為同一志願，積分相同；同校不同類科，於不同志願序選填，則依該志願序積分採計。
			35 分	第 6 至第 10 志願							
			34 分	第 11 至第 15 志願							
			33 分	第 16 至第 20 志願							
			32 分	第 21 至第 30 志願							
多元學習表現	均衡學習	21 分	7 分	符合 1 個領域							健體、藝術、綜合、科技四領域任三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
			0 分	未符合							
	服務學習	15 分	5 分	每學期服務滿 6 小時以上							1. 由國中學校認證。 2. 採計期間為 110 學年度(七年級)上學期至 112 學年度(九年級)上學期，採計原則依「基北區免試入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及轉換採計原則」辦理。 3. 非應屆畢(結)業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除上開採計期間外，亦得選擇國中在學期間前 5 學期選 3 學期進行採計。
			0 分	每學期服務未滿 6 小時							
國中教育會考	五科	35 分	7 分	6 分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1 分	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五科，各科按等級加標示轉換積分 1-7 分。	
			A++	A+	A	B++	B+	B	C		
國中教育會考	寫作測驗	1 分	1 分	0.8 分	0.6 分	0.4 分	0.2 分	0.1 分		寫作測驗 1-6 級分轉換積分 0.1-1 分。	
			6 級	5 級	4 級	3 級	2 級	1 級			
總積分		108 分									

備註：

超額比序方式如下：總積分→多元學習表現積分→教育會考總積分→志願序積分→會考各科積分（依國、數、英、社、自、寫作）→增額人數 5% 內，全數錄取；增額 5% 以上時，依志願順序於招生名額 5% 以內依序錄取。

113 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項目	內容	上限	備註	
一、 適性輔導 (上限 32分)	畢業資格	符合畢業資格者6分，修業資格者2分。	6分	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辦理。
	志願序	可選填30志願數 (專業群科以1校1科為1志願數)	15分	1. 志願序為1、2、3志願15分；4、5、6志願12分，7、8、9志願9分；10、11、12志願6分，13、14、15志願3分；16至30志願1分。 2. 職業類科同一職群各科別連續選填為志願時，視為同一志願序計分。 3. 當總積分完全相同需進行超額比序，比序至「志願序積分」項目時，志願序積分高者將優先錄取。
	生涯規劃	報名校、科與生涯建議與「家長意見」相符者得2分；與「導師意見」相符者得2分；與「輔導教師意見」相符者得2分。	6分	1. 各國中應配合免試入學委員會規定之期程經家長簽名確認三種意見之結果。 2. 意見經確認後，不得修正。
	就近入學	桃連區及共同就學區生符合就近入學得5分。	5分	1. 桃連區為一就學區，設籍在桃連區，或於桃連區國中就讀皆符合就近入學。 2. 本區之共同就學區範圍依據教育部公告為主。
二、 多元學習表現 (上限 35分)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四領域，單領域五學期平均及格者各得3分；未達標準者0分。(最高9分)	9分	1. 單領域係指：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 2. 左項規定適用於108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107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採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三領域，五學期平均及格者各得3分；未達標準0分。
	品德表現	獎勵最高6分；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含)警告以下者得6分。	10分	1. 銷過後，無記過或二次(含)警告以下者得6分。 2. 品德表現採功過相抵後之獎勵紀錄，大功每次4.5分，記功每次1.5分，嘉獎每次0.5分。 3. 上述兩項積分合計上限10分。
	服務表現	採計「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最高上限4分)及「志願服務學習時數」	10分	1. 擔任班級內幹部、自治市幹部及社團幹部任滿1學期，經考核表現優良者得2分；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每1小時得0.3分。 2. 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上限為4分。
	才藝表現	1. 個人賽： (1) 全市(縣)性：第1名6分/第2名5分/第3名4分/第4名3分。 (2) 區域性(3縣市以上)：第1名7分/第2名6分/第3名5分/第4名4分/第5名3分。 (3) 全國性：第1名8分/第2名7分/第3名6分/第4名5分/第5名4分/第6名3分。 (4) 國際性：第1名10分/第2名9分/第3名8分/第4名7分/第5名6分/第6名5分。 2. 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分	1. 國際性與全國性競賽採計項目，依據教育部公告為主；區域性與全市(縣)性競賽採計項目，由本區免試入學推動工作小組審議公告為準。 2. 特優比照第1名；優等比照第2名；甲等比照第3名；乙等比照第4名。 3. 同(學)年度同項比賽擇優1次採計；同一事蹟、同一獎項不得重複採計積分。
	體適能	單項達門檻標準者各得6分(最高6分)	6分	單項係指：柔軟度、瞬發力、肌耐力、心肺耐力。
	本土語言認證	通過原住民族語或客語或閩南語初級以上	2分	本土語言認證採認主管機關核發之證書： 1. 原住民族語為【原住民族委員會】 2. 客語為【客家委員會】 3. 閩南語為【教育部】
三、 (上限 35分)	國中教育會考表現	33分	1. 五科「精熟」者每科得6分；「基礎」者每科得4分；「待加強」者每科得2分。 2. 作文4-6級給3分，2-3級給2分，1級給1分。	
總積分			100分	

※ 超額比序項目共三大項，當總積分相同時且名額不足分配時，以「低收入戶」學生優先；

其餘依比序項目：適性輔導→多元學習表現→教育會考→志願序積分→教育會考成績等級標示總點數(如右表點數說明)→教育會考之(國、數、英、社、自)各單科成績標示(A++ > A+ > A > B++ > B+ > B > C)。

A++	A+	A	B++	B+	B	C
7點	6點	5點	4點	3點	2點	1點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對照表

比序項目		積 分					單項 積分	積分 上限		
志願序		第 1-5 志願 26 分	第 6-10 志願 25 分	第 11-15 志願 24 分	第 16-20 志願 23 分	第 21-25 志願 22 分	第 26-30 志願 21 分	26	26	
多元學習 表現	競賽	全國得第一名得 6 分，第二名得 5 分，第三名得 4 分		全國四至六名與區域及縣(市)第一名得 3 分、區域及縣市第二名得 2 分		區域及縣市第三名得 1 分		7	15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第一名得 7 分，第二名得 6 分，第三名得 5 分								
	備註：1. 參賽者 4 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2. 相關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取得。 3. 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附錄七(第 153-154 頁)所列之項目為限。 4.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一次採計。 5.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服務學習	採計學校服務表現及校外服務表現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一學期得 2 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多項幹部，仍以 2 分採計。 2. 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外，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3.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25 分。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得 3 分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2.5 分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7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5 分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達 60 分以上，未滿 70 分者得 1 分		3	3
	備註：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弱勢身分		具低收入戶採計 3 分； 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特殊境遇之子女等身分採計 1.5 分。 備註：若免試生同時具備 2 種以上資格者僅得則一計分。					3	3		
均衡學習		每 1 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 學期平均成績」達 60 分以上得 7 分，積分上限為 21 分。					21	21		
國中教育會考		「精熟」科目 A++ 每科得 6.4 分、A+ 每科得 6 分、A 每科得 5 分		「基礎」科目 B++ 每科得 4 分、B+ 每科得 3 分、B 每科得 2 分		「待加強」科目每科得 1 分。		32	32	
寫作測驗		6 級分得 1 分	5 級分得 0.8 分	4 級分得 0.6 分	3 級分得 0.4 分	2 級分得 0.2 分	1 級分得 0.1 分	1	1	
合計								101		

113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對照表

比序項目		層級與積分				單項積分	積分上限	
		層級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第 4 級			
1.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全國第一名得 6 分，第二名得 5 分，第三名得 4 分	全國四至六名與區域及縣(市)第一名得 3 分、區域及縣(市)第二名得 2 分	區域及縣(市)第三名得 1 分		7	16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第一名得 7 分，第二名得 6 分，第三名得 5 分						
		備註：1.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 1 次採計。 2. 參賽者 4 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3. 相關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取得。 4. 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附錄七(第 91-92 頁)所列之項目為限。 5.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地方政府機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及校外服務學習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除副班長、副社長外，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幹部滿一學期得 1 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多項幹部，仍以 1 分採計。 2.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8 小時得 1 分。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無記小過以上之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大功(含以上)者得 4 分	無記小過以上之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小功(含以上)者得 3 分	無記小過以上之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嘉獎(含以上)者得 2 分	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紀錄者得 1 分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成績 3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6 分	體適能檢測成績 2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4 分	體適能檢測成績 1 項達門檻標準者得 2 分		6		
2.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90 分以上者得 3 分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者得 2 分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 60 分以上，未滿 80 分者得 1 分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3	3	
3. 弱勢身分		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身分得 2 分。若學生同時具備 2 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2	2	
4. 均衡學習		每 1 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 學期平均成績」達 60 分以上得 2 分，積分上限為 6 分。				6	6	
5. 適性輔導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老師意見」3 者皆勾選五專者得 3 分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老師意見」任 2 者勾選五專者得 2 分	生涯發展規劃書中「家長意見」、「導師意見」、「輔導老師意見」任 1 者勾選五專者得 1 分		3	3	
6. 國中教育會考		「精熟」科目每科得 3 分	「基礎」科目每科得 2 分	「待加強」科目每科得 1 分。		15	15	
7.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						5	5	
合計							50	

陸、家庭教育

網站名稱	主要對象	主要內容	網址
新北市家庭教育網	市民	家庭教育相關活動 與諮詢面談服務	https://ntpc.familyedu.moe.gov.tw/index.aspx 
教育部家庭教育網	全國民眾	查詢各縣市家庭教育 中心服務及活動資訊	https://familyedu.moe.gov.tw/index.aspx 
教育部全民資安素 養網	家長	子女資安素養指導	https://isafe.moe.edu.tw/parents/ 
教育部中小學網路 素養與認知網路	中小學學生及 其家長	網路素養	https://eteacher.edu.tw/Desktop.aspx 
網路守護天使軟體 (Network Guardian Angels, NGA)	家長	過濾網路不當資訊的 軟體，瀏覽到不當網 址就會進行阻擋。可 安裝在家用電腦、筆 電、智慧手機或平板 使用	http://nga.moe.edu.tw/ 

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諮詢服務

(一)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 - 8185 幫一幫我：

- 服務內容：夫妻相處、親子溝通、子女教養、婚前交往、家庭資源、生活適應、人際關係等相關問題，歡迎撥打諮詢。
- 服務時段：
週一至週五：早上9:00-12:00、下午2:00-5:00、晚上6:00-9:00。
週六：早上9:00-12:00、下午2:00-5:00。
- 諮詢專線：
本市境內請撥打412-8185（手機請加區碼02）。

(二) 面談諮詢服務：請撥412 - 8185專線預約面談時間。

柒、鶯才輩出 (112 年度榮譽榜)

學術項目

★教育會考榮獲新北市學力 UP 支持計畫進步卓越獎增 A 大校第 10 名；學力精進獎(減 C 增 A)第 5 名。

★三鶯區國語文競賽榮獲國中組團體獎第 1 名；國中組團體精進獎第 1 名。

★區賽獎項：

教師組

項目	得獎老師	名次	項目	得獎老師	名次
國語朗讀	陳嘉學	第一名	作文	李興強	第二名
客家語朗讀	邱艾貞	第一名	客家語字音字形	羅欣怡	第二名
國語字音字形	黃盼勻	第一名	閩南語朗讀	洪靚恩	第三名
寫字	王薇雅	第一名	閩南語字音字形	黃蕙蓉	第四名

學生組

項目	得獎學生	名次	指導老師
國語演說	905 黃毓淳	第一名	余梅君老師
閩南語朗讀	812 呂汶鴻	第一名	洪靚恩老師
閩南語字音字形	914 藍浚博	第二名	黃蕙蓉老師
國語字音字形	905 施佑知	第四名	黃盼勻老師
作文	912 蔡和潔	第四名	林偉瑋老師
閩南語情境式演說	903 林芷妍	第一名	李興強老師
客家語朗讀	908 黃翊珊	第二名	邱艾貞老師
國語朗讀	904 蔡宜潔	第四名	陳嘉學老師

★市賽獎項

教師及社會組

項目	得獎教師	名次	項目	得獎教師	名次
國語字音字形	黃盼勻	第五名	客家語朗讀	邱艾貞	優勝
寫字	王薇雅	優勝	客家語字音字形	羅欣怡	優勝

學生組

項目	得獎學生	榮獲名次	指導老師
閩南語朗讀	812 呂汶鴻	第四名	洪靚恩
閩南語字音字形	914 藍浚博	優勝	黃蕙蓉
國語字音字形	905 施佑知	優勝	黃盼勻
國語演說	905 黃毓淳	優勝	余梅君

★原住民族語文競賽

項目	得獎學生	市賽名次	國賽名次	指導老師
德鹿谷賽德克語朗讀	803 曾浚稚	市賽第一名	國賽特優	何淑琳
郡群布農語情境式演說	916 高煜昇	市賽第一名	國賽甲等	顏美秀
郡群布農語朗讀	805 李睿晞	市賽第二名	國賽優勝	顏美秀
海岸阿美語朗讀	811 張彤	市賽第三名	國賽優勝	林錦宏

★新北市本土語說唱讚比賽(榮獲國中閩南語組特優)：由黃蕙蓉老師帶領 803 班呂軒形、羅姿琳，805 班黃翊宸、施福恩等共 4 位同學拍攝影片展現鶯歌在地環境教育及生態多元美妙。

★聯合盃暑假公益寫作營優選-914 藍浚博(新北市共 5 位獲獎)。

才藝項目

☆鶯中之星才藝競賽得獎名單

	歌唱組	才藝組	舞蹈組
第一名	915 許妤晨	(鋼琴)703 戴宏燁(鋼琴)903 張詠晴	711 張凱傑
第二名	804 林毓棠	(扯鈴)712 吳寓喬 703 林妍妤	814 李羽甄 王書亞 彭郁旋 801 翁雅婷 陳亮妤
第三名	914 藍浚博	(大小提琴)810 蕭士雄 703 鄭雅心	710 呂妍萱 莊芷喬 郭雨潔
第四名	803 吳宥彤 呂軒彤 羅姿琳	(鋼琴)711 楊棟文	
第五名	812 古慈敏	(直笛)711 趙紘毅 712 陳湘妮	
第六名	911 吳予瑄 羅鈺琪 803 曾浚稚		

☆新北市創意戲劇比賽榮獲優等並晉級國賽感謝張議老師指導戲劇社

(國賽於 4/24 在新竹舉行)

參賽同學如下：

801 余妍樺、802 白家鴻、802 范延安、802 羅駿騰、803 吳欣潔、803 陳鈺璇、805 王和達、
805 吳浚諤、805 李睿晞、805 張甯、805 許菡俞、805 黃玉玟、805 蕭郁欣。

☆新北市師生鄉土歌謠競賽晉級國賽感謝范莉敏老師指導合唱團

(國賽於 4/24 在花蓮舉行)

參賽同學如下：

711 楊棟文、801 紀宛妤、802 林澄悅、802 張智惠、803 李芝彤、804 陳宣慈、804 林毓棠、
804 蘇宣榕、806 王婕恩、807 王奕紫、807 張采涵、807 徐翊晴、807 黃靖巖、807 謝荏羽、
807 蕭方筑、807 劉敏嫻、808 李幸樺、808 陳以芯、810 林芷瑩、810 許家穎、811 翁 雅、
811 余芷涵、812 江婕瑜、812 吳忻純、812 張思瑜、906 賴玉恩、907 陳書緣、911 吳予瑄、
911 吳可訢、911 羅鈺琪、912 蕭卉喬、914 丁芊文、914 譚泯羅、915 鄭鳳萱、919 邱筱晴、
919 陳翊萱、919 曾思瑜。

美術項目

☆2023 新北市國際珠寶精品金工競賽學生得獎名單

班級	姓名	名次	班級	姓名	名次	班級	姓名	名次
811	莊媛緣	第二名	704	李國菁	入選	704	郭潔羽	入選
812	林妤璇	第三名	808	陳以芯	入選	708	杜家緯	入選
909	李佳恩	佳作	812	吳忻純	入選	709	陳佳琳	入選
704	曹立威	佳作						

感謝林清福老師指導

☆新北市美展

類別	班級	姓名	名次
漫畫組	913	陳冠霖	第二名
漫畫組	702	鄒秉勳	第三名
漫畫組	913	陳宏凱	佳作
平面設計組	812	吳忻純	佳作
水墨畫組	812	吳忻純	佳作
書法組	917	邱于捷	佳作
書法組	919	簡言真	佳作

☆國際和平海報比賽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名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名次
702	鄒秉勳	林侑萱老師	特優	701	陳宜煊	林清福老師	入選
711	林映賢	林侑萱老師	優等	706	莊陳錦柏	林清福老師	入選
711	楊棟文	林侑萱老師	優等	707	李柔緯	黃川玲老師	入選
803	陳鈺璇	林東鵬老師	甲等	710	林芷萱	林清福老師	入選
803	廖于晴	林清福老師	甲等	711	李佳恩	林侑萱老師	入選
703	劉定洋	無	佳作	711	李詠晴	林侑萱老師	入選
711	董晏詩	林侑萱老師	佳作	808	陳奕慈	林清福老師	入選
712	吳寓喬	林清福老師	佳作	810	李長恩	林清福老師	入選
811	莊媛緣	林清福老師	佳作	814	吳依璇	林清福老師	入選
812	林妤璇	林清福老師	佳作				

運動項目

項目	比賽名稱	成績	學生名單
排球	雲林縣校際對抗賽暨移地訓練 國男組第一名		
	920 林元宥 黃文廷 林立瑋 黃暉棋 林宥廷 楊鎧蔚 柯茗峰 蔡鈞麒 許信玟 郭學承 劉冠暉 816 白勗良 李宸漾 李澤勳 韋俞桀 黃柏維 黃胤儒 716 余亭亭 李緯柏 林佑樂 陳正恩 陳名翰 楊定睿 羅元澤		
	全國永信盃排球錦標賽 國男組第一名		
	920 林元宥 林立瑋 林宥廷 柯茗峰 許信玟 郭學承 黃文廷 黃暉棋 楊鎧蔚 蔡鈞麒 劉冠暉 黃柏維 黃胤儒 李澤勳 816 韋俞桀 李宸漾 白勗良		
	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國男組第一名		
拳擊	920 林元宥 林立瑋 林宥廷 許信玟 郭學承 黃文廷 黃暉棋 楊鎧蔚 蔡鈞麒 816 白勗良 李宸漾 黃柏維		
	全國甲級排球聯賽複賽 國男組晉級決賽(六強)		
	920 林元宥 林立瑋 林宥廷 許信玟 郭學承 黃文廷 黃暉棋 楊鎧蔚 蔡鈞麒 816 李宸漾 黃柏維 黃胤儒		
	全國媽祖盃排球錦標賽 國中男生組第二名		
	920 林元宥 林立瑋 林宥廷 柯茗峰 許信玟 郭學承 劉冠暉 黃文廷 黃暉棋 楊鎧蔚 蔡鈞麒 816 白勗良 李宸漾 韋俞桀 黃柏維 黃胤儒		
拔河	菁英盃拳擊錦標賽 共計：四金三銀兩銅		
	王品軒 46 公斤級-銅牌 陳家興 48 公斤級-金牌 康洺菘 50 公斤級-銅牌 蕭祺祐 52 公斤級-金牌 潘運恩 54 公斤級-銀牌 張靖恆 75 公斤級-金牌 朱香妮 46 公斤級-金牌 林柔臻 46 公斤級-銀牌 林仇諭嫻 50 公斤級-銀牌		
	總統盃全國拳擊錦標賽		
	44 公斤級蘇鈺翔-第五名 46 公斤級陳家興-第五名 50 公斤級康洺菘-第五名 52 公斤級潘運恩-第五名 44 公斤級林柔臻-第五名 46 公斤級朱香妮-第三名 50 公斤級林仇諭嫻-第二名		
拔河	第十一屆蘭州盃拳擊對抗邀請賽 共計：兩金五銀兩銅		
	蘇鈺翔 41 公斤級-金牌 王品軒 46 公斤級-銅牌 陳家興 46 公斤級-金牌 蕭祺祐 50 公斤級-銀牌 潘運恩 52 公斤級-銀牌 張靖恆 70 公斤級-銀牌 林柔臻 44 公斤級-銅牌 朱香妮 46 公斤級-銀牌 林仇諭嫻 48 公斤級-銀牌		
	中等學校拳擊錦標賽 共計：四金一銀三銅		
拔河	林柔臻 46 公斤級-第一名 王品軒 46 公斤級-第一名 陳家興 48 公斤級-第一名 賴文暉 50 公斤級-第二名 游立歲 50 公斤級-第三名 潘運恩 52 公斤級-第三名 蔡沅安 63 公斤級-第三名 張靖恆 70 公斤級-第一名		
	教育部各級學校室外拔河比賽	國中男生組	905 李侑勳 905 蔡旻其 910 劉 曄 917 王翊豪 811 吳玟壕
		第二名	812 李孟叡 815 黃毓宸 816 鄭鈺勳 704 吳彥均
全國協會盃拔河錦標賽	國中混合組	917 莊振宇 802 趙坤昇 803 郭綺蓁 811 鍾言璟 812 卓鈺宸	
	第六名	702 古慈歆 704 鍾典哲 704 曾湘晴 710 曾紫晴 714 詹鈞閔	
全國協會盃拔河錦標賽	國中男生組	905 李侑勳 905 蔡旻其 910 劉 曄 917 王翊豪 811 吳玟壕	
	第二名	812 李孟叡 815 黃毓宸 816 鄭鈺勳 917 莊振宇	

項目	比賽名稱	成績/學生名單
武術	中小學武術錦標賽	朱香妮 44 公斤級第一名 林柔臻 44 公斤級第二名 康洺菘 52 公斤級第五名
籃網球	全國五人制籃網球錦標賽	國中男生組冠軍 920 林元宥 黃文廷 林立璋 黃暉棋 林宥廷 楊鎧蔚 柯茗峰 蔡鈞麒 許信玟 郭學承 劉冠暉 816 白勗良 李宸漾 李澤勳 韋俞桀 黃柏維 黃胤儒 716 余亭亭 李緯柏 林佑樂 陳正恩 陳名翰 楊定睿 羅元澤
	全國五人制籃網球錦標賽	國中女生組冠軍 920 李嘉欣 楊湘妘 林子好 黃稚綺 張宸瑋 816 石心如 陳佳紋 王依涵 王敬函 716 郭小媛 許舒涵 鄭筱靜 伍喜恩 陳念恩 秦子涵 張心又 鄭羽岑 沈孜蔓 曾千恩 楊妤婕 林育琪 黃莞庭
飛盤	年屏東縣議長盃飛盤錦標賽	中學五人制爭奪賽第二名 919 張鈞愷 802 張智惠 708 陳子芸 705 李亮穎
	全國青少年飛盤錦標賽	飛盤高爾夫賽-男子 U16 第七名 飛盤回收賽-男子 U16 第一名 飛盤擲準賽-男子 U16 第五名/919 張鈞愷
		飛盤自接賽-男子 U16 第五名 飛盤回收賽-男子 U16 第六名 飛盤投跑接賽-男子 U16 第七名/706 賴璵丞
		飛盤自接賽-女子 U16 第八名 708 陳子芸
		飛盤擲準賽-男子 U16 第八名 802 張智惠
台北市中正盃飛盤錦標賽	國中組五人制爭奪賽 第二名 919 張鈞愷 802 張智惠 814 黃怡和 814 陳葆昇 815 張 策 706 賴璵丞 708 陳子芸 705 李亮穎	
游泳	新北市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游泳區域性對抗賽暨榮富盃邀請賽 4*25M	國中女生混合式接力第三名 706 林芯彤 707 卓楷恩 911 吳可訢 703 陳泱醍
		國中女生自由式接力第三名 706 林芯彤 707 卓楷恩 911 吳可訢 915 張芸馨
		國中男生混合式接力第六名 國中男生自由式接力第六名 701 韋俐多 907 郭祐廷 912 陳建宏 909 王成元
扯鈴	教育部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	扯鈴國中組雙人賽花式女子組-特優 703 林妍妤、712 吳寓喬
		扯鈴國中組個人雙鈴賽女子組-優等 703 林妍妤
		扯鈴國中組個人舞臺賽女子組-特優 712 吳寓喬
田徑	新北市三鶯區班際大隊接力比賽	714 第二名 808 第二名

恭喜以上得獎師生，鶯中同慶

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補校 113 學年度招生簡章

鶯歌國中補校長期以來為服務更多早年失學的民眾、有志向學的新住民及因環境而中輟的同學們，特別安排一個能夠讓我們快樂學習的環境！期盼您的加入能和我們一起創造更精彩豐富的人生！

一、課程特色：

課程完全免學費(僅課本、材料費和保險費)，內容豐富包含：實用國文、生活英文、趣味數學、奧妙自然、電腦操作和上網、增廣見聞的社會科(地理、歷史、公民)、強身健體的游泳教學、增加內涵及心靈饗宴的書法、陶藝、禪繞藝術、生活科技、家政等課程。另外不定期舉辦課內外聯誼活動(校外教學、迎新及歲末餐會、慶生同樂會等)增進同學的感情。

二、上課時間：

113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開學，週一至週五
18:30 至 21:25 (課間不下課 21:05 放學)。



三、入學資格：

★歡迎加入【鶯中補校 113 招生群組】

- (一)年滿十五歲，國小畢業之民眾、大陸或外籍新住民(不受學區限制)。
- (二)經自學進修小學學歷鑑定合格者。

※完成三年學業頒發正式國中畢業證書，可繼續就讀高中或高職。

四、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至七月底【為確認成班請提前報名】。
- (二)報名請洽補校辦公室，電話：26701461 轉 621 蘇主任、林組長，
或 0920-160225 林組長。
- (三)請準備：
 - 1.學歷證件影本。
 - 2.身份證(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 3.一寸照片 3 張。
 - 4.新台幣 500 元(課本及學生平安保險費用，多退少補)。
- (四)填妥並繳交報名表後，等候開學通知(請務必加註聯絡電話)。



鶯中補校和您一起圓夢！